

张炜长篇小说年编

无边的游荡

张炜 2009

我的这一场游荡啊
其实从出生的那一天就开始了



作家出版社

张炜
长篇
小说
年编

无边的游荡

张炜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无边的游荡 / 张炜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
2013.8

(张炜长篇小说年编)

ISBN 978-7-5063-6985-5

I. ①无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165624 号

无边的游荡

作 者: 张 炜

责任编辑: 安 然

装帧设计:  合利工作室 JOY BONE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ji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刷: 三河市鑫利来印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数: 450 千

印张: 31.25

版次: 2013 年 8 月第 1 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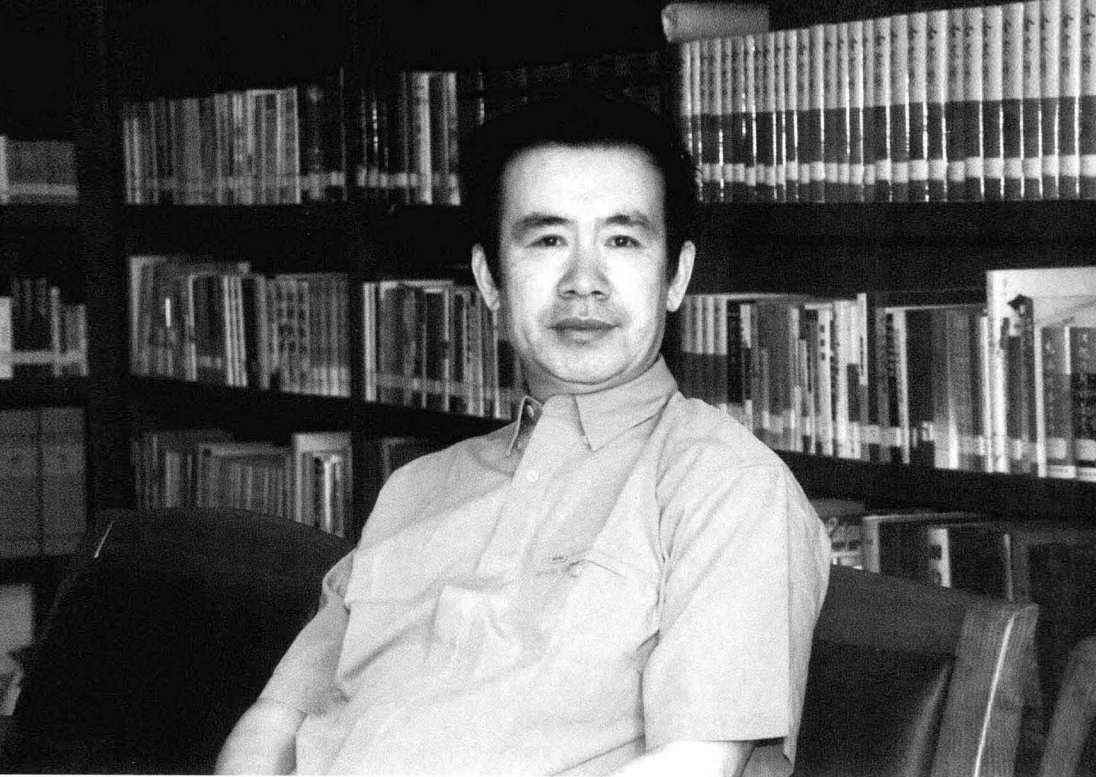
印次: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6985-5

定价: 38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张炜，1956年11月出生于山东省龙口市，原籍栖霞县。1975年发表诗，1980年发表小说。山东省作家协会主席、专业作家。发表作品一千三百余万字，被译成英、日、法、韩、德等多种文字。在国内及海外出版《张炜文集》等单行本三百多部，获奖六十余次。

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古船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柏慧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丑行或浪漫》《刺猬歌》及《你在高原》等；散文《融入野地》《夜思》《芳心似火》；文论《精神的背景》《当代文学的精神走向》《午夜来獾》等。

1999年《古船》分别被两岸三地评为“世界华语小说百年百强”和“百年百种优秀中国文学图书”，《九月寓言》与作者分别被评为“九十年代最具影响力十作家十作品”。《声音》《一潭清水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鱼的故事》《丑行或浪漫》等作品分别在海内外获得全国优秀小说奖、庄重文文学奖、金石堂选票最受读者欢迎图书奖、畅销书奖等多种奖项。

《你在高原》获得华语传媒年度杰出作家奖、鄂尔多斯奖、出版人年度作者奖、中国作家出版集团特等奖、第八届茅盾文学奖等十余奖项。

自序

自然，这是长长的行走之书。它计有十部，四百五十万言。虽然每一部皆可独立成书，但它仍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系列作品。在这些故事的躯体上，跳动着同一颗心脏，有着同一副神经网络和血脉循环系统。

在终于完成这场漫长的劳作之后，有一种穿越旷邈和远征跋涉的感觉。回视这部记录，心底每每滋生出这样的慨叹：这无一不是他们的亲身所历，又无一不是某种虚构。这是一部超长时空中的各色心史，跨越久远又如此斑驳。但它的主要部分还是一批五十年代生人的故事，因为记录者认为：这一代人经历的是一段极为特殊的生命历程。无论是这之前还是这之后，在相当长的一个历史时期内，这些人都将是具有非凡意义的枢纽式人物。不了解这批人，不深入研究他们身与心的生存，也就不会理解这个民族的现在与未来。这是命中注定的。这样说可能并没有夸张。

它源于我的挚友（宁伽）及其朋友的一个真实故事，受他们的感召，我在当年多少也成为这一故事的参与者。当我起意回叙这一切的时候，我想沿他们走过的每一个地方全部实勘一遍，并且给自己制订了一个必要落实的、严密的计划：抵达那个广大区域内的每一个城镇与村庄，要无一遗漏，并同时记下它们的自然与人文，包括民间传说等等。当时的我正值盛年，并不知道这是怎样的一个豪志，又将遭遇怎样的艰难。后来果然因为一场难料的事故，我的这个实勘行走的计划只完成了三分之二，然后不得不停下来。这是一个难以补偿的大憾。

因为更真实的追求才要沉湎和虚构，因为编织一部心史才要走

进一段历史。

我起意的时候是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中。我动手写下第一笔的时候是八十年代末。如果事先知道这条长路最终会怎样崎岖坎坷，我或许会畏惧止步。但我说过，那实在是盛年的举意，用书中的一个角色的话说，即当时是——“茂长的思想，浩繁的记录，生猛的身心”——这样一种状态下的产物。

萌生一个大念固然不易，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，要为它花去整整二十年最好的光阴：抚摸与镌刻的二十年，不舍昼夜的二十年……

我是一个五十年代生人，可对这一代，我仍然无法回避痛苦的追究。这是怎样的一代，你尽可以畅言，却又一言难尽。仍然是书中的一个角色，他这样谈到自己这一代：

“……时过境迁，今天它已经没有了，是的，显而易见——我是指那种令人尊敬的疯狂的情感。每到了这时候，我又不得不重捡一些让人讨厌的大词了。因为离开它们我就无法表述，所以我请求朋友们能够原谅……时代需要伟大的记忆！这里我特别要提到五十年代出生的这一茬人，这可是了不起的、绝非可有可无的一代人啊……瞧瞧他们是怎样的一群、做过了什么！他们的个人英雄主义、理想和幻觉、自尊与自卑、表演的欲望和牺牲的勇气、自私自利和献身精神、精英主义和五分之一的无赖流氓气、自省力和综合力、文过饰非和突然的懊悔痛哭流涕、大言不惭和敢作敢为，甚至还要包括流动的血液、吃进的食物，统统都搅在了一块儿，都成为伟大记忆的一部分……我们如今不需要美化他们一丝一毫，一点都不需要！因为他们已经走过来了，那些痕迹不可改变也不能消失……”

作为这些人中的一员，我更多的时候是将一切掩入内心。因为我知道：你尽可以畅言，却又一言难尽。

最后想说的是，我源自童年的一个理想就是做一名地质工作者。究竟为什么？我虽然没有书中一个角色说得那么豪迈——“占领山河，何如推敲山河”——但也的确有过无数浪漫的想象。至今，我及我的朋友们，帐篷与其他地质行头仍旧一应俱全。

我的少年时代，有许多时候是在地质队员的帐篷中度过的。我忘不了那些故事和场景，每次回忆起来，都会沉浸在一些美好的时光中。

这十部书，严格来讲，即是一位地质工作者的手记。

这是一个深入阅读的时代吗？当然不是。但是我要终止这二十年的工作吗？当然不能。

可是如此的心灵记录，竟然也需要追逐他人的兴趣？连想一下都是亵渎。

我耗去了二十年的时光，它当然自有缘故，也自有来处和去处。

作者于2009年12月16日

目 录

自 序	1
-----	---

卷 一

第一章

大鸟志	3
无边的游荡	15
黑煤屑	26
我的平原兄弟	36

第二章

英俊	48
闹市孤屋	59
惊变	69
深宅	80

第三章

荒芜	93
老羚羊	104
痴唱	116
淡水鱼的名声	126

卷 二

第四章

好大玉米地	139
古堡王	151
人间城郭	162
粟米岛	177
一窥真容	188

第五章

老人	199
儿媳	218
毛铤岛	225
战友	237
雨，沙沙沙	251

卷 三

第六章

工蜂和王后	263
大橡树	274
寒夜	284
瑟瑟发抖	294

第七章

节日	306
流浪歌手	318
养蜂人	330
圆舞	340

第八章

向故园	354
重逢	368
大鸟会	379
明眸	390

卷 四

第九章

椎心	397
追寻	410
生存时代	421
疼痛	433

第十章

决绝	444
歌哭相随	453
小城	465
烧啊烧啊	473

尾 声	485
---------------	-----

编后记	488
---------------	-----

卷 一

第一章

大 鸟 志

1

可怜的兄弟！你如此懊丧、悲伤和无助……我除了焦虑和难过，更多的只是袖手旁观，是无济于事的急躁。有时候我甚至不知该怎么安抚和劝慰，像你一样慌促，一筹莫展。不过从头想一想，事情发展到了时下这一步，似乎并不特别令人吃惊。如果早一点着手做什么呢？如果那时能够当机立断呢？也许这一切在半年以前就露出了端倪，那会儿要阻止大半还来得及——可惜当时谁都没有把事情看得多么严重，无论是他还是家人朋友，凡事只往好处想，心里的那丝不安和疑虑轻轻地就滑过去了——于是就有了今天，有了这个可怕的结局。它真的并不突兀。

庆连是我在平原的这些年里所遇到的最好的伙伴，时至今日，我们俩可以说是情同手足。那还是三年前，当时的我正处于多么困窘的一个时期！我孤独寂寥无助，一个人在平原上游来荡去，像一枚等待落土的飘零之籽……我们就是在那段特殊的日子结识的。后来我曾不止一次长住在他的家里。那是村子西头的一处青瓦平房，有一个稍稍开阔的院落，一圈泥墙上披着发白的海草——每当西沉的太阳照亮了院内一片茂盛的菊芋花时，这儿显得那么安谧和可爱。庆连的父亲早逝，这儿只有他们母子俩。我和他们相处得那么融洽，他们也很快

把我当成了这个家庭中的一员。在长达一年多的时间里，这儿任由我进进出出，它真的成了我平原上的家，有时出一次远门，也总是惦记着很快返回。那些日子我就是这样度过的，有多少时间，我在菊芋花下徘徊、沉思，让心上的伤口得以慢慢愈合……

说起来这算是一个机缘，它让我有机会亲眼目睹了两年前小院里降临的一件大喜事：庆连有了一个叫“荷荷”的未婚妻。我第一眼见到荷荷的时候，一声惊叹差点脱口而出——多美啊，美得出乎预料，美得让人措手不及，她往那儿一站，任何人都无法泰然自若地与之对视和交谈……我作为一个阅历深长的中年人、一位大出她和庆连近二十岁的兄长，竟然在初识的瞬间有些恍然踟蹰、一种在强光下不得不稍稍回避的慌促感。

实在说，这就是第一次见到荷荷的情形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原来她是方圆几十里都有名的一个漂亮姑娘，幸运的庆连原来摘回了一朵名副其实的平原之花！

“这就是命啊，命里该着他们一起。”庆连母亲一天到晚喜气洋洋，两手合在胸前一遍遍说着。

温厚的庆连长了一对黑亮的眼睛，从此这双眼睛总是溢满了幸福，整个人都陷在了沉醉里。我渐渐从庆连这双眼睛里看到了荷荷的影子——我相信一个民间的说法：夫妻命定的秘密都藏在了对方的瞳孔里。真的，他们俩不知哪儿长得有点相像，越看越像。

不久就是荷荷与村里的一批姑娘被一个大公司招工，走前庆连母亲提出要办喜事，可荷荷家里人说：女儿还小，要等一等。

一年半之后，荷荷由她的本家哥哥陪伴着来到了庆连家。荷荷稍稍胖了一点，神情有些恍惚。本家哥哥说：“她是在外面想庆连哪！这么年轻硬是把他们分开，要命啊！”

后来庆连告诉我：从荷荷一进门他就看出来，人显然是病了，总是出神、出神，两眼发直……他这样说过也就说过了，好像并未引起更多的重视。之后我因事回城待了两个月，回来后再次见到庆连不禁大吃一惊：两眼血丝，神色凝重，整个人枯瘦了一圈，大大地憔悴了……原来这段时间荷荷的病时好时坏，他已经暗暗将其送了几次林泉——那是东部平原上有名的一家精神病院，一般来说只要不是患了

重症是不会往那儿送的。出院后的荷荷变得一会儿沉默一会儿亢奋，要么半天不吱一声，要么话多得不得了，一直说得口泛白沫还不愿停歇。她说得最多的是一只大鸟：“那只大鸟把我抱走了，驮在背上飞啊飞啊。它的窝里全是掉的翎子，它用翅膀夹住我……我给憋得喘不上气来。后来大鸟呼呼飞走了，又驮回来一些姊妹。她们都吓死了，哇哇叫。我有时半夜就给大鸟叼起来了，忽悠忽悠钻进云彩里……”

我当面听到荷荷讲述大鸟的故事，是她第三次从林泉归来的那个秋天。我惊异于一个少女不到两年的时间发生的巨大变化：体重较前至少增加了十公斤，虽然仍然算不上多么臃肿，但先前那样的苗条伶俐却不见了；像水一样清脆的声音也不见了。搽了那么多的化妆品，而以前她几乎是不施脂粉的。不过一张脸还是那么明媚，稍稍不同的是，这双眉目如此舒放，眸子闪闪烁烁，浑身上下吐放着一种逼人的美艳。庆连母亲泪水隐在眼中，时不时地握住她的手拍打着抚摸着：“孩子，你城里大哥在这儿，他走南闯北见过的事儿可多呢，你问问他就知道了，天底下哪有那样的大鸟啊！好孩儿你不过是做了个噩梦，你只要忘掉那个梦就好了……”荷荷有些不高兴地盯住老人：“不嘛，真的就是大鸟，真的嘛。它身上的味儿就像鸡，腋窝里还有鸡粪的臭味儿呢。它驮上我飞的时候，我吓得紧趴在它背上，这就能闻到它腋窝的味儿……一会儿就飞到它的大窝里了。有时它使劲咬住我的后脖颈——就像公鸡那会儿要死死咬住母鸡一模一样，它在上紧着干那事儿……大鸟对付一群抓来的姊妹，她们一开始往旁边闪，吓得吱哇乱叫，后来就像我一样了，像一群小鸡一样围着它跟着它就是了。大鸟在它的大窝里不穿衣服，那个东西成天耷拉着，也不害羞，就像海里的大蛤蜊伸出了长舌头……可它一出了自己的窝，一见了人，就立马闪化成人形儿了，变得和真人一模一样。只有我和几个姊妹知道它是一只大鸟变的。它和人一起喝酒，还会划拳呢，一夜夜拉呱儿也不知道倦……大鸟从海上飞过那会儿，黑咕隆咚的，咱低头一看大浪翻滚着，吓死人了……妈呀，轰轰响哩，大浪拍在崖上水沫能射起几丈高……”

荷荷说这些的时候，庆连母亲恨不得捂上她的嘴。庆连也难为情地看看我，然后去揪荷荷的衣襟。荷荷大大方方地推开庆连，只顾说

下去：“大鸟有好几只呢，它们结成帮儿来来去去。原来咱这海上住了这么多大鸟儿，它们飞到人间来做事儿，有的还做了官呢，管着一大片地方。它们在自己窝里和在岸上的模样可不一样，要不还不吓死活人哪。其实熟了就知道了，大鸟只比人多了一副翅膀，其余哪儿都一样，吃饭睡觉喝酒，只忒愿干那事儿。我说过，它们就像公鸡一样……你们没见过，我也只好拿鸡作比方了。它们常常折腾得掉翎子，一根大翎子有几丈长。大肚子，起飞离地的时候好费劲儿，不过力气可真大啊。它忽闪几翅子就把咱扇晕了，然后咱只得尽它折腾去了。就像大公鸡一样——这样一说你们该听明白了吧？一只大公鸡得有多少小母鸡侍候它啊，就是这理儿呢。一些大鸟轮换着飞进窝里，掉得翎子哪里都是，一掉了翎子，屁股那儿的毛孔像针眼一样粗。我就是不点灯，黑影里老远也能闻出它们的味儿。我说过了，这就像鸡身上的味儿差不多。大鸟怕我嫌弃，有时就往身上洒些香水……没人知道它们是大鸟，这是秘密啊，妈啊，庆连啊，只有我们姊妹几个知道大鸟闪化成人形在海边来来去去，它们做生意、当官，什么都干……平时谁也辨不出哪个是人哪个是鸟，只有下雨阴天的时候才行——那会儿它们身上就散发出一股鸡窝里才有的怪味儿……”

庆连母亲抹着泪水，一下下拍打荷荷的手，偶尔转脸看看我。老人求救般地看着我，大声问：“他哥，你是经多见广的人，你说说，这孩子是不是做了个噩梦啊？天底下哪有这样的鸟啊？”我正沉浸在荷荷逼真的描述中，这会儿在庆连母亲的追问中刚刚回过神来，连连说：

“没有，哦——当然是没有的。是啊，荷荷肯定是做了一个噩梦……”

2

从庆连那儿回来我一直忐忑不安，甚至有点恍惚。我当然不会相信有什么大鸟劫持少女的事情，更不信大鸟在海边一带兴风作浪的怪

事。但是荷荷在叙说中却没有一丝嬉戏的神情，而且细节如此逼真。我觉得这其中必有缘故。另外，我在想她的幻觉与虚妄，是否与海边一带自古以来广为流传的大鸟精灵有关？不错，这里类似大鸟的神奇故事数不胜数，多到可以连篇累牍讲上几天几夜。但问题是这样一个故事如此逼真和迫近，就发生在我的朋友身边，发生在眼前，却让我不得不吸上几口冷气……我一瞬间想起了许多有关大鸟的记述：这些故事来自民间，也来自书上的记载。即便是正史中，关于这一带海边大鸟的神奇描述也俯拾皆是。有时听多了看多了，会让人觉得有点真假难辨，给人一种如真如幻的梦寐感。有的传说和记述是十分细致真实的，以至于时间地点俱在，让人无法驳辩无法质疑。从民间传说和神话源流的规律上考察，这当然与一个地方的自然环境有关，比如这片海边平原濒临大海和众多的河流水汊，古代沼泽湿地极多，再加上近海分布着一些大大小小的岛屿，各种水鸟飞禽多到了目不暇接的地步。人们自古以来的生活与各种鸟类的关系极为密切，一代代下来，与大鸟有关的传闻也就不胜枚举了。

“北海有条鱼，名字叫鲲，它的身体很大，不知有几千里长，忽然间就变成了一只鸟，名字叫鹏，身体更大，它的背不知有几千平方里宽，奋力高飞，翅膀就像天边垂下来的一大片云彩……”这段有名的话出自庄周。他的大鸟的故事登峰造极之处不仅在于鸟的大，而且飞得也着实太远了，出发地在寸草不生的北极以北，一飞则凭借着巨大的旋风升向九万里的高空，穿过云层，背负青天，一口气从北极飞向南极……可见这只大鸟何等了得，气魄和力量非我们可以想象。这样的大鸟如果要做点什么坏事，人间肯定是难以管束的。那么比它再小一些的大鸟呢？那一定多得很，它们虽然不会动辄飞向北极南极，但在近海岛屿和沿海城镇村庄来来往往是绝对不成问题的。大鸟比起人来，一个显著的优势是会飞，可以一瞬间升上高空，飘逝到邈邈远方，来去自由。所以，自古以来就存在着人对鸟的崇拜和模仿。

史书上记载的古代近海国家的官员都要以鸟来命名：鱼鹰和鸛鹰分别是管军事和法律的官；掌管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立春立夏的官，分别要以凤鸟、燕子、杜鹃、鹳鹑和锦鸡来命名。这些国家还以大鸟作为自己的图腾。在许多人看来，一个大的氏族其实就是一个庞大的鸟